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上海市促进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预算单位：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具体实施处（科室）：	专技处、国际处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189,565,888.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203,900,000.00
预算执行数（元）：	180,360,000.00	预算执行率（%）：	95.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培养一支适应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需要的领军人才队伍，其中一部分专家进入国家级人才队伍。鼓励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进行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在出成果的同时出人才。形成一支与上海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高水平博士后研究人员队伍，推动上海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和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自评时间：	2020-04-30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2019年上海市人才发展资金资助127名优秀青年人才，资助金额3,616.00万元；“超级博士后”激励计划资助370名博士后，资助5230万元；“博士后日常经费资助”的104人，资助832万元。“创新基地项目资助经费”项目资助10所设站单位，资助金额为52万元。另对2018年度获得“超级博士后”激励计划的262名博士后、获得“博士后日常经费资助”的102名博士后予以滚动资助。上海市浦江人才计划（C、D类）基本按照预定目标和计划完成，共资助C类社会科学类112人（团队）、D类紧缺急需类59人，年度资助总额3490万元。通过各类人才计划的实施，进一步加强本市创新创业高层次人才、骨干人才和青年人才培养，助力上海五个中心建设。		
主要问题：	1、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博士后经费资助”预算金额为10,66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0,630万元。项目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2、项目实施相关制度有待完善。虽然规定了领军人才对资助资金拥有充分的自主支配权，但同时又规定领军人才所在单位要对专项资助做好管理工作，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领军人才对资助资金的自主支配权。3、项目执行进度有待加快。2019年因机构改革涉及部门职能、经费的变动，“浦江人才”项目启动时间稍晚于原计划，致整个实施时间、经费拨付及历年结题工作时间推迟至四季度完成。		
改进措施：	针对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的问题，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工作、准确编制各子项目预算金额并照此执行，针对跨年度支付的项目，建议采用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针对部分资助经费用途范围较为宽泛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相关项目实施制度，完善资助经费使用细则，为人才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工作进度，更好地统筹做好预算执行计划，并会同项目管理单位做好项目计划实施、经费执行和绩效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6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产出目标 (34分)	入选领军人才及中期考核优秀人才数		3	3	
	浦江计划资助人员人才培养		3	2	
	浦江计划-有效申报数		3	3	
	浦江计划年度资助人数		3	3	
	浦江计划资助人员发表论文		3	3	
	博士后资助人数		3	3	
	入选人才发展资金资助人数		3	3	
	资助到位率		3	3	
	浦江计划-资助对象合规性		3	3	
	浦江计划-资助对象		3	3	
	资金资助及时性		4	3	
	受资助人员满意度指标		2	2	
	领军人才科技人才比		1	1	
	博士后资助中，上海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关键领域占比		1	1	
	人才发展资金产业人才比		1	1	
	人才发展资金所在单位为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的人才比		1	1	
	领军人才获国家级的荣		1	1	

效果目标 (15分)	誉称号占比				
	人才发展资金申报项目为上海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中攻关的关键技术和科研项目、上海市批准立项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的人才比		1	1	
	受资助人员工作单位满意度指标		2	2	
	领军人才重点发展领域人才培养比		1	1	
	领军人才创业人才比		1	1	
	领军人才产业人才比		1	1	
	浦江计划资助人员中青年比例		2	2	
影响力目标 (15分)	2目标与结果一致性		4	4	
	1人才梯队建设情况		4	4	
	2资助人员在沪创新创业比例		4	3	
	2专家团队建设		3	2	
合计		100	94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